

# 2023年度湛江市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湛江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2）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4）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组织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5）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下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下级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6）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7）指导、监督刑罚执行、安置帮教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8）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9）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10）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11）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12）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组织、指导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市、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13）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湛江市司法局设17个职能处室，其中包括：中共湛江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政治处、办公室、立法科、法规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综合科、行政应诉科、行政复议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科、戒毒工作管理科、机关党委。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1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7.7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878.1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61.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6.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07.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2.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820.57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815.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2.13
<b>总计</b>	30	4,847.96	<b>总计</b>	60	4,847.9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20.57	4,82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8	6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4.74	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4.74	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82.88	2,88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3.89	1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89	1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866.47	2,86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148.10	2,14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2.66	5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52.58	252.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2.76	5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	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47.45	24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92	96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02	943.0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68	61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6	21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68	11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2	7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2	7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8	6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4	1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7.70	60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0	60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0	60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57	22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57	22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6	21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15.83	3,424.68	1,391.1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8	1.44	64.7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4.74	0.00	64.7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4.74	0.00	64.74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8.15	2,159.43	718.71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3.89	0.00	13.89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89	0.00	13.89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861.74	2,156.91	704.8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143.36	2,143.36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50	0.00	22.5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2.66	0.00	52.66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6.30	0.00	6.3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52.58	0.00	252.58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2.76	13.55	39.21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	0.00	4.86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47.45	0.00	247.45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9.26	0.00	79.26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92	961.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02	943.0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68	617.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6	210.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68	114.6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2	76.9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2	76.6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8	64.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4	11.84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7.70	0.00	607.7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0	0.00	607.7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0	0.00	607.7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57	222.5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57	222.5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6	212.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1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6.18	66.1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7.7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78.15	2,878.1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1.92	961.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92	76.9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07.70	0.00	607.7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0	2.4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2.57	222.5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820.5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815.83	4,208.14	607.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2.13	32.1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4,847.96	<b>总计</b>	64	4,847.96	4,240.27	607.7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08.14	3,424.68	783.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8	1.44	64.74
20132	组织事务	64.74	0.00	64.7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4.74	0.00	64.7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8.15	2,159.43	718.71
20402	公安	13.89	0.00	13.8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89	0.00	13.89
20406	司法	2,861.74	2,156.91	704.83
2040601	行政运行	2,143.36	2,143.36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50	0.00	22.50
2040605	普法宣传	52.66	0.00	52.66
2040606	律师管理	6.30	0.00	6.3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52.58	0.00	252.58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2.76	13.55	39.21
2040610	社区矫正	4.86	0.00	4.86
2040612	法治建设	247.45	0.00	247.4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9.26	0.00	79.26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2.52	2.52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52	2.5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92	961.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3.02	943.0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68	617.6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6	210.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68	114.68	0.00
20808	抚恤	17.82	17.8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82	17.8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2	76.9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2	76.6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8	64.7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4	11.84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	2.4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0	2.4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0	2.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57	222.5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57	222.5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6	212.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81	9.8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3.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2
30101	基本工资	420.99	30201	办公费	4.53
30102	津贴补贴	826.4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45.6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26	30206	电费	1.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68	30207	邮电费	5.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5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1	30211	差旅费	1.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3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8.19	30215	会议费	0.31
30301	离休费	2.15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12.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7.8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6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30309	奖励金	0.55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51.50		公用经费合计	173.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7.70	607.70	0.00	607.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07.70	607.70	0.00	607.7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7.70	607.70	0.00	607.7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7.70	607.70	0.00	607.7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20	0.00	41.26	25.34	15.92	1.94	43.20	0.00	41.26	25.34	15.92	1.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4,847.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820.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12.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5万元，下降0.2%。主要变动情况：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行政经费原则上“只减不增”，严禁违规兴建楼堂馆所。大力精简一般性公务活动经费开支，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7.29万元，增长1,105.5%。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市劳教场所建设项目投入增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4,847.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815.8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24.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65万元，下降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公用经费压减，行政经费减少；二是人员退休，人员经费核减。

2. 项目支出1,391.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97.55万元，增长75.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市劳教场所建设项目投入增大。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820.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12.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5万元，下降0.2%；主要变动情况：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行政经费原则上“只减不增”，严禁违规兴建楼堂馆所。大力精简一般性公务活动经费开支，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7.29万元，增长1,105.5%；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市劳教场所建设项目投入增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815.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08.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0.4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严格控制一般

性支出，行政经费原则上“只减不增”，严禁违规兴建楼堂馆所。大力精简一般性公务活动经费开支，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20.3万元，下降72.7%；主要变动情况：由于经济下行，资金紧缺，原计划安排资金无法全部落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3.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51万元，增长1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1.26万元，完成预算41.2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01万元，增长189.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25.34万元，完成预算25.3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39万元，增长1,202.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92万元，完成预算15.9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1万元，增长2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4万元，完成预算1.9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万元，增长341%。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不超年初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2023年度经批准新购置一台执法执勤用车25.34万元，所以2023年度决算金额比2022年度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26万元，占95.5%；公务接待费支出1.94万元，占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2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25.3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9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应急保障、机要通讯和一般执法执勤使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9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局开展调研、检查、督导等事项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7次，接待人数共143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厅到我局开展各项专项检查、调研、座谈会等。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3.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4万元，下降1.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行政经费原则上“只减不增”，严禁违规兴建楼堂馆所。大力精简一般性公务活动经费开支，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4.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4.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4.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4.9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局机构改革待处置工具车3辆，待报废处置车辆5辆，以上车辆均不在用；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13.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5%；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0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07.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预算100%，自评等级“优”。

**绩效自评结果。**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820.6万元，执行数4815.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市司法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主题教育为引领，以法治建设为根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竞标争先为抓手，争先创优、实干担当、通力合作，取得一系列崭新亮点、崭新成效、崭新业绩。我局完成主要工作如下：

1. 发力开辟全面依法治市“新实践”。提请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助推出台《湛江市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实施方案》《湛江市进一步加强市县法治建设的实施方案》。市委依法治市办以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述、评、督、考、责”一体贯通为抓手，创新开展“述法+评议”“述法+公开”工作，形成“述法+N”品牌效应。做好中央依法治国办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高质量通过中央督察检查组的实地检查，排名全省前列。充分用好省委依法治省办结对提升工作机制，组织推动湛江市10个县（市、区）和广州10个区进行结对，形成项目化工作机制。

“湛江市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入围广东省推荐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项目。

2. 聚力蹚出法治政府建设“新路径”。科学编制市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出台《湛江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规章。建立政府决策咨询专家库，选聘60名专家学者，为政府科学依法决策提供支持。扎实推进全市开展行政执法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积极推进全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平台的应用，实现案件全流程线上办理。全年，共办理政府法律事务973件，向市政府出具的书面合法性审查意见513份，共依法审核、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80件次；全市三级行政执法主体上线使用办案平台的单位351家，开通9387个账号，办案平台累计办理案件14184宗；全市受理行政复议案件766宗，我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9.5%，形成了“出庭应诉为常态、不出庭为例外”的良好工作格局。

3. 全力构建全民普法工作“新阵地”。举办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联合市6部门部署开展送法“进校园、进乡村、进社区、进军营、进企业”活动，广泛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推进法治文化公园、广场、长廊等法治文化阵地设施的建设和维护更新，构筑“亮丽”普法阵地。培育“法律明白人”8069名，有力推动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良序。

4. 改革创新影响力“增色增彩”。湛江市被省委依法治省办确定为法治建设“述、评、督、考、责”联动机制先行全省4个试点城市之一。率先全国制定行政复议机构移送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线索的工作规定，得到省厅高度肯定。创新海上社区矫正对象监管工作，在全国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监管监督工作经验交流

会上，市司法局作为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唯一的先进单位介绍经验。扎实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湛江成为全国首个建立司法协理员制度的地市，在司法部召开的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座谈会上，市司法局作为全国唯一的地级市代表介绍经验，被兄弟省市学习借鉴；在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与《民主与法制》社“2023法治获得感总结分享暨法治获得感典型案例发布会”上，被评为“2023法治获得感典型案例”。

5. 护航发展支撑力“聚势聚效”。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起草我市工业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补充协议示范文本，规范政府合同标准。制定《湛江市法律服务志愿服务队工作方案》，组建湛江市法律服务志愿服务队。联合市检察院成立湛江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构建常态化、系统化、全链条、高效率的营商环境投诉处理体系。与市商务局、市律师协会联合举办湛江市2023年商务涉外法律服务月活动，积极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优质涉外法律服务。举办“以法慧企，粤行越稳”涉外法律服务走进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专题活动，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助力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引导湛江仲裁委员会继续壮大充实湛江仲裁委员会RCEP解决争端专家组人才储备，进驻“为侨法律服务工作站”提供服务。

6. 法治惠民保障力“提能提档”。制定《湛江市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制度》，扎实推进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在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增设“退休法官法律咨询岗”，加强法律服务保障力。探索通过局微信公众号开通线上申请行政复议功能，让群众实现足不出户就能申请行政复议。大力发展公司律师，排名粤东西北第一。加强青年律师队伍培育，全市执业

律师历史性突破1000人。圆满完成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报名人数、参考人数创历史新高。加强基层法律服务规范管理走在全省前列，工作经验在全省业务交流会议上作介绍。全年，全市各级实体平台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办事服务等16523次，全市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分别办理案件18000件、13692件、10370件。

7. 牢牢守住国家政治安全“基线”。全力配合支持公安、国安、网信等部门，深化安全保密、防范非法聚集、打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尤其是“两会”和节假日期间，严格落实防护期制度，确保安全稳定工作落到实处。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在微信公众号、南方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各类信息462条，阅读量21多万次，有力助推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8. 牢牢守住戒毒场所安全“底线”。扎实开展规范化建设提升年活动，统筹推进场所安全、戒毒执法和科学矫治等各项工作。在局机关建设视频监控平台，实现局机关对司法行政戒毒场所从线下到线上的监管延伸和拓展，确保了戒毒场所持续安全走在全省前列。积极配合市禁毒办开展一系列的禁毒宣传活动，得到上级部门肯定。

9. 牢牢守住社会大局稳定“红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推进乐华司法所驻恒俪湾小区人民调解室挂牌成立，实现家门口的调解。联合市6个部门印发《关于建立湛江市社会保险费征缴争议联合调解机制的通知》，建立湛江市社保费征缴争议联合调解机制。探索“行政复议+调解”纠纷解决机制，调解和解结案112宗，调解和解率达17.1%。探索“法援+”模式化解矛盾纠纷，取得新的成效，共调处纠纷45宗。持续擦亮退休法官担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工作“金字招牌”，

全力化解大案、要案和积案，全年全市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共调解案件10404件，其中，全市退休法官人民调解员共调解纠纷513件，化解重大疑难案件69件。联合市4个部门发布《关于海上作业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教育工作指引》，湛江成为全省首个从制度层面对海上作业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教育工作作出指引的城市。充分发挥重点人群组长单位牵头作用，协调、指导做好安置帮教工作，有效防止特殊人群脱管漏管现象。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